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SUPER HI INTERNATIONAL HOLDING LTD.

特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納斯達克股票代碼：HDL；香港交易所股份代號：9658)

股東週年大會補充通告

本通告為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之特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之補充，以召開股東週年大會，而股東週年大會將於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或於2024年6月11日（星期二）下午十時正（美國東部時間））通過線上平台以虛擬會議方式舉行，本通告應與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一併閱讀。

將於股東週年大會提呈考慮之決議案詳情載於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除另有所指外，本補充通告所界定的詞彙與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6日的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除下文所述修訂外，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之全部資料仍屬有效及生效。

茲補充通告股東週年大會將按原定計劃舉行。此外，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24日之補充通函（「**補充通函**」）所載，原股東週年大會通告所載第4項下的決議案應全部刪除，並由以下相同項目編號下的新決議案取代：

4. 考慮並酌情通過（經修訂或未經修訂）下列各項決議案為普通決議案：

(A) 「動議：

- (i) 在下文第(iii)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本公司董事（「**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配發、發行或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股本中的額外股份（包括任何出售及轉讓作為庫存股份持有的庫存中的股份）（具有將於2024年6月11日生效的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或美國存託股份（「**美國存託股份**」）或可轉換為股份的證券，或可認購本公司股份或該等可換

股證券的購股權、認股權證或類似權利，並作出或授出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或購股權（包括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債券、認股權證及債權證）；

(ii) 上文第(i)段的批准須補充授予董事的任何其他授權，並授權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作出或授出可能須於有關期間結束後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或購股權；

(iii) 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根據上文第(i)段配發或同意有條件或無條件配發（不論是否根據購股權或以其他方式）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作為庫存股份持有的任何股份）總數的20%，惟下述情況除外：(1)供股（定義見下文）；或(2)根據為向本公司及／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董事、高級職員及／或僱員授出或發行股份或購買本公司股份的權利而於當時採納的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或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或類似安排授出或行使任何購股權；或(3)根據本公司不時生效的組織章程細則配發股份以代替本公司股份的全部或部分股息的任何以股代息或類似安排；或(4)根據本公司發行的任何現有可轉換票據或附帶認購或可轉換為本公司股份的權利的本公司任何現有證券的條款，於行使認購或轉換權利時發行本公司股份，而上述批准須受到相應限制；

(iv) 就本決議案而言：

(a) 「有關期間」乃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至下列較早日期止期間：

(1)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倘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重續（不論無條件或有條件）則除外；

(2)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及規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之日；或

(3)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回、修訂或更新本決議案所授予的權力；及

(b) 「供股」乃指在本公司董事指定期間內，向於指定記錄日期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按其持股比例發售本公司股份，或提呈或發行認股權證、購股權或賦予認購股份權利的其他證券（惟董事有權就零碎股權或經考慮根據適用於本公司的任何司法管轄區的法律或適用於本公司的任何認可監管機構或任何證券交易所的規定的任何限制或義務，或於釐定根據有關法律或規定的任何限制或義務的存在或其範圍可能涉及的開支或延誤後，作出其認為必要或權宜的豁免或其他安排）。」

(B) 「動議：

(i) 在下文第(iii)段的規限下，一般及無條件批准董事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按照股份購回守則、所有適用法律及香港上市規則並在其規限下，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或於本公司股份可能上市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就此認可的任何其他證券交易所購回股份及／或美國存託股份；

(ii) 本決議案上文第(i)段的批准須補充授予董事的任何其他授權，並授權董事代表本公司於有關期間（定義見下文）促使本公司按董事釐定的價格購回其股份及／或美國存託股份；

(iii) 根據上文第(i)段所述批准可購回的股份及／或美國存託股份總數，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作為庫存股份持有的任何股份）總數的10%，而上述批准須受到相應限制；

- (iv) 待本決議案第(i)、(ii)及(iii)段各自獲通過後，撤銷已授予董事且仍然有效的本決議案第(i)及(iii)段所述類型的任何早前批准；及
- (v) 就本決議案而言：

「有關期間」乃指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至下列較早日期止期間：

- (a) 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倘股東於股東大會上通過普通決議案重續（不論無條件或有條件）則除外；
 - (b)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任何適用法律及規例規定本公司須舉行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的期限屆滿之日；或
 - (c) 本公司股東在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撤回、修訂或更新本決議案所授予的權力。」
- (C) 「動議待召開本大會通告所載的第4(A)項及第4(B)項決議案獲通過後，擴大董事根據召開本大會通告所載的第4(A)項普通決議案獲授有關行使本公司權力配發、發行及以其他方式處置本公司額外股份（包括任何出售及轉讓作為庫存股份持有的庫存中的股份）及／或美國存託股份，及作出或授出可能須行使該等權力的要約、協議及購股權的一般授權，方式為增加本公司根據召開本大會通告所載第4(B)項普通決議案獲授的授權購回的股份及／或美國存託股份數目，惟增加的股份及／或美國存託股份數目不得超過上述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不包括作為庫存股份持有的任何股份）總數的10%。」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為釐定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的權利，本公司將於2024年6月6日（星期四）（香港時間）至2024年6月12日（星期三）（香港時間）（包括首尾兩日）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上述期間將不會辦理本公司任何股份過戶登記手續。所有過戶文件連同相關股票須於2024年6月5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香港時間）前送達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

截至2024年6月5日(星期三)(香港時間)，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可委任受委代表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行使其投票權。

截至2024年6月5日(星期三)(香港時間)，本公司股東名冊所列的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如欲行使其投票權，則須於規定截止日期之前，盡快簽立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並交還予本公司的香港證券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須不遲於2024年6月10日(星期一)上午十時正(香港時間)收到經修訂代表委任表格，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以確保本公司股份持有人可委派代表出席股東週年大會。

為免生疑問，庫存股份(如有並登記於本公司名下)於股東週年大會上並無表決權。為免生疑問，就香港上市規則而言，以中央結算系統名義持有的庫存股份須放棄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

承董事會命
特海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舒萍女士
謹啟

新加坡，2024年5月24日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
皇后大道東248號
大新金融中心40樓

於本通告日期，董事會包括主席兼非執行董事舒萍女士；執行董事李瑜先生、王金平先生及劉麗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康威先生、張思樂先生及連宗正先生。